

基督徒生活 (二): 基督化家庭¹

壹、基督化家庭的特徵

- 一、互相委身相連、凝聚溝通交流
- 二、口中常帶鼓勵、隨時表達欣賞
- 三、釐清角色責任、共同努力貢獻
- 四、處理危機應變、積極排難解紛
- 五、維持家庭美德、堅定家庭崇拜
- 六、分享屬靈狀況、建立生命方向
- 七、保持默契動力、齊向事奉目標

貳、家庭屬靈成長藍圖

- 一、家庭要歸屬上帝 (弗 5:1 ; 參書 24:15b)

「所以，你們該效法神，好像蒙慈愛的兒女一樣。」

- 二、家庭生活要聖潔 (弗 5:3-4 ; 參申 23:12-14)

「至於淫亂並一切污穢，或是貪婪，在你們中間連題都不可，方合聖徒的體統。⁴淫詞、妄語，和戲笑的話都不相宜；總要說感謝的話。」

- 三、惜光陰明神心意 (弗 5:16-17 ; 參腓 1:9-11)

「要愛惜光陰，因為現今的世代邪惡。¹⁷不要作糊塗人，要明白主的旨意如何。」

- 四、家庭被聖靈充滿 (弗 5:18 ; 參賽 44:3)

「不要醉酒，酒能使人放蕩；乃要被聖靈充滿。」

¹麥張偉芬著：《家庭祭壇：聖壇搬到家中實戰完全手冊》，(香港：更新資源，2008年)，頁106-129。

五、要有家庭的靈修 (弗 5:19-20 ; 參詩 78:4,6-7)

「當用詩章、頌詞、靈歌、彼此對說，口唱心和的讚美主。²⁰ 凡事要奉我們主耶穌基督的名常常感謝父神。」

六、妻子要順服丈夫 (弗 5:22 ; 參林前 11:3)

「你們作妻子的，當順服自己的丈夫，如同順服主。」

七、丈夫要深愛妻子 (弗 5:25 ; 參瑪 2:15)

「你們作丈夫的，要愛你們的妻子，正如基督愛教會，為教會捨己。」

八、兒女要聽從父母 (弗 6:1 ; 參出 20:12)

「你們作兒女的，要在主裡聽從父母，這是理所當然的。」

九、父母要教導兒女 (弗 6:4 ; 參提後 1:5)

「你們作父親的，不要惹兒女的氣，只要照著主的教訓和警戒養育他們。」

十、同心去勝過魔鬼 (弗 6:11 ; 參雅 4:7)

「要穿戴神所賜的全副軍裝，就能抵擋魔鬼的詭計。」

- 參、基督徒的家庭崇拜：
- 一、聖經的故事
 - 二、節日的慶典
 - 三、唱詩與代禱
 - 四、教會與分享
 - 五、生活與經歷
 - 六、飯前金句卡
 - 七、五官靈修法²

肆、參考資料

一、陳安妮編：《靈命日糧》(DailyBread)，美國：聖經廣播協會。

二、《靈修版聖經》，香港：國際聖經協會。

² Kathleen Finley 著，陳錦榮譯：《細味上帝：用五感禱告》，香港：學生福音團契，2008 年。

- 三、賴諾曼著：《夫婦與主同行》，美國：台福中心，2002年。
- 四、肯玲等著：《365 家庭崇拜》，香港：天道出版社，2003年。
- 五、魏悌香著：《心靈驛站》(故事)，台灣：長頸鹿文化，2002年。
- 六、黃瑞西著：《歲首到年終》(詩歌)，美國：榮主，1998年。
- 七、華恩德著：《默想聖經人物》，美國：活泉出版社，1996年。

「我們不將這些事向他們的子孫隱瞞，
要將耶和華的美德和他的能力，並他奇妙的作為，述說給後代聽。
⁶使將要生的後代子孫可以曉得；他們也要起來告訴他們的子孫，
⁷好叫他們仰望神，不忘記神的作為，惟要守他的命令。」
(詩 78:4,6-7)